

证券代码：836777

证券简称：龙之泉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19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三楼一会议室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钟家祥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审议等方面情况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7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7,602,100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.6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7人，列席3人，董事潘忠文、李永、杨德林、沈未因工作

安排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2 人，监事张学双因工作安排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治理需要实际情况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，详见公司 2026 年 3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披露的《龙之泉：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7,602,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

成都龙之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0 日